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倪竹薇 電話:03-8224500 傳真:03-8235531

電子信箱: 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25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0902599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9年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、109年年終逐點說明、原函

(376550000A_1090259942_ATTACH1.pdf \ 376550000A_1090259942_ATTACH2.

pdf \ 376550000A_1090259942_ATTACH3.pdf)

主旨:行政院訂頒「一百零九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 給 注意事項」,並自109年12月24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9年12月24日院授人給字第1096300002號函 辨 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、「一百零九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 意事項」及逐點說明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、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電2020/12

● 2020/12/25× 交 17:換:21 章